

标段编号： 2019-440307-65-03-10736601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业创智大厦项目1#楼精装修（硬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4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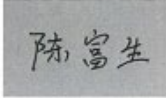
目 录

一、项目组织机构配备情况	2
1、项目经理	3
2、技术负责人	7
3、安全管理负责人	9
4、商务负责人	11
5、材料采购	14
6、施工员	16
7、安全员	18
8、资料员	20
9、设计师（深化设计）	22
10、设计师（深化设计）	24
二、企业业绩	26
1、赣铁·凤凰城项目装饰工程专业分包	27
2、南昌中航城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31
3、万创科技城精装修工程	38
4、生物医药孵化器改造工程	43
5、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项目.....	56
6、福鼎市人民法院前岐人民法庭审判用房（重新招标）.....	68
7、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	73
三、资产负债率情况	83
1、2022 年审计报告	84
2、2023 年审计报告	105
四、履约信用评价	125

一、项目组织机构配备情况

序号	姓名	岗位	执业资格	工作年限	职称	备注
1	陈富生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15	/	
2	李万坤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	20	中级	
3	林泽鑫	安全管理负责人	安全员证书	11	助理	
4	李千彪	商务负责人	注册造价师	19	/	
5	叶渊楷	材料采购	岗位证	9	/	
6	赵淑民	施工员	岗位证	9	/	
7	赵晓婷	安全员	安全员证书	5	/	
8	陈少君	资料员	岗位证	15	/	
9	赵素华	设计师 (深化设计)	职称证	14	中级	
10	赵煜钦	设计师 (深化设计)	职称证	15	中级	

1、项目经理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24日 - 2025年09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陈富生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3月03日		
注册编号: 粤1652021202401627		
聘用企业: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 2024-10-12至2027-10-11)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0-10至2027-10-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陈富生 签名日期: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7) 0006804

姓 名: 陈富生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3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8月16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30日 至 2026年08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高 等 教 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陈富生 性别 男， 1985 年 03 月 03 日生，于 2015 年 03 月
至 2017 年 07 月在本校 专科起点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2.5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王 东

证书编号：107307201705005177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富生			社保电编号: 816226256			身份证号码: 4409211985030368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3921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9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18.88	4.72
2024	10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18.88	4.72
2024	11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18.88	4.72
2024	12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18.88	4.72
2025	01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18.88	4.72
2025	02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18.88	4.72
2025	03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0.16	5.04
合计			4851.36	2515.52			691.52	230.53			230.53		66.12	33.44	33.3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c712c43054a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392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万坤	社保电脑号: 600781083	身份证号码: 44162219781119417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39214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 1.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12e425cf8d)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2.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3.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4.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5.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6.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392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10-17
证明专用章

3、安全管理负责人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04189	
姓 名:	林泽鑫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3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4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01日 至 2028年04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泽鑫

社保电脑号：64112684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1031263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392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392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392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392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392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392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392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50	5.04
合计			8822.73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12.01		61.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429452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392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4、商务负责人

46



姓名: 李千彪

身份证号码: 440202198304240313

性别: 男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44400029060

初始注册日期: 2024 年 01 月 18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4 年 01 月 18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	--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千彪**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 四 月 廿四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901200605001461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廿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干彪

社保电脑号：622257501

身份证号码：4402021983042403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392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392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392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3921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392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392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3921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50	5.04
合计			8822.73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12.01		61.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426757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392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5、材料采购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澜楷 社保电脑号：647307239 身份证号码：4415211994010732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392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3	7392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4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5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6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2024	07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08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09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0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1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4	12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1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08	2520	20.08
合计				8277.53	4361.6			1274.3	424.81			424.81				61.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422100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6、施工员

 姓 名 赵淑民 身份证号 440582199605056336 证书编号 2201010100386836 工作单位 无	赵淑民 同志于 2022 年 10月26日至 2022年11月9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2022年11月11日 有效期至：2025年11月11日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淑民

社保电脑号：64627598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050563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392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7392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50	5.04
合计			8277.53	4361.6			1274.3	424.81			424.81			12.01	10.72	61.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42c634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392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7、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25424	
姓 名:	赵晓婷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7年06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1日
有 效 期:	2022年12月05日 至 2025年10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8、资料员

 姓 名 陈少君 身份证号 440582198812026661 证书编号 2201050000389771 工作单位 无	陈少君 同志于 2022 年 10月26日至 2022年11月9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2年11月11日 有效期至: 2025年11月11日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少君

社保电脑号：807097679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81202666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3921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73921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3921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3921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3921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50	5.04
合计			8277.53	4361.6			1274.3	424.81			424.81			12.01	10.72	61.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4308fe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392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9、设计师（深化设计）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21706045
---	---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u>赵素华</u> 性 别 <u>女</u> 身份证号 <u>440582198807176403</u> 职称系列 <u>工程系列</u>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专 业 <u>风景园林</u> 授予时间 <u>2019年8月</u> 评审机构 <u>贵港市中级评审委员会</u> 批准机关(盖章) <u>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u> 2019 年 8 月 13 日 
---	---

姓名: 赵素华	社保电脑号: 500521961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80717640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39214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712e42de5dv)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39214 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3月27日
证明专用章

10、设计师（深化设计）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21706046
--	---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u>赵煜钦</u> 性 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40582198611146317</u> 职称系列 <u>工程系列</u>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专 业 <u>土木工程</u> 授予时间 <u>2019年8月</u> 评审机构 <u>工程系列流动专业技术人员 贵港市中级评审委员会</u> 批准机关（盖章）  <u>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u> 2019 年 8 月 13 日 职称专用章
---	---

姓名: 赵煜钦	社保电子号: 620777910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6111463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39214		计算单位: 元

社保费缴纳清单

2360	9.44	2360	18.88
2360	9.44	2360	18.88
2360	9.44	2360	18.88
2360	9.44	2360	18.88
2360	9.44	2360	18.88
2360	9.44	2360	18.88
2520	0.08	2520	20.16
102			219.2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712e42daf1q)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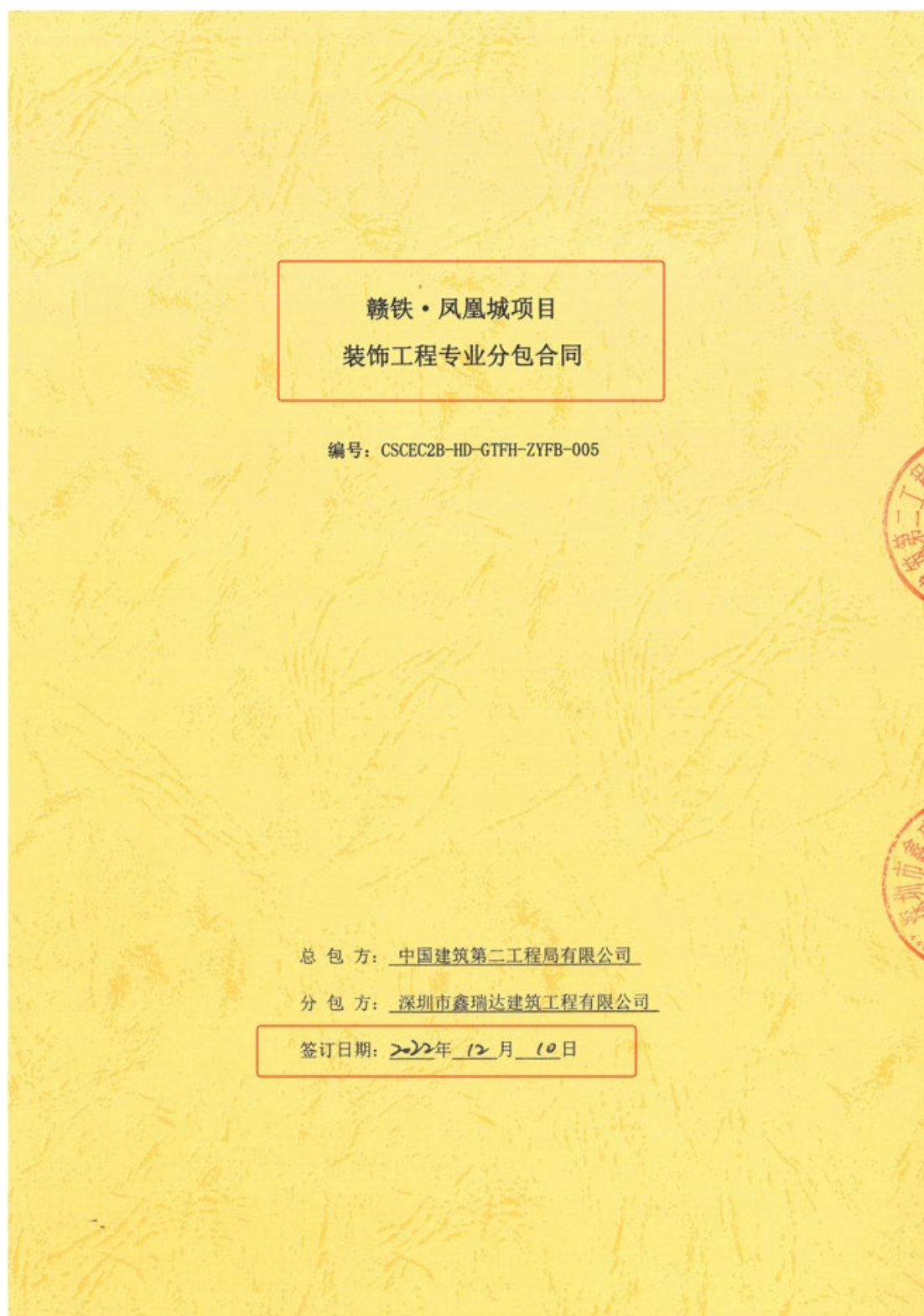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39214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二、企业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规模（建 筑面积/m²）	在建或者竣 工时间	项目所 在地	建设单位	证明材 料所在 页码
1	赣铁•凤凰城项目装饰工程专业分包	50163.316895		2022.12.10	江西省 赣州市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7-30
2	南昌中航城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37024.105788	468784.87	2022.03.08	江西省 南昌市	富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31-37
3	万创科技城精装修工程	23005.730164	227427	2023.09.07	江西省 南昌市	江西万合企业 管理有限公司	38-42
4	生物医药孵化器改造工程	626.28929	6400	2024.09.27	广东省 中山市	中山健康基地 孵化器管理有 限公司	43-55
5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项目	320.2811	4908.18	2022.06.10	福建省 福州市	福建第二轻工 业学校	56-67
6	福鼎市人民法院前岐人民法庭审判用房（重新招标）	163.0784		2024.03.01	福建省 福鼎市	福鼎市人民法 院	68-74
7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	112.18863	14412	2025.03.05	广东省 汕头市	汕头市公安局 潮南分局	75-82
8							
9							
10							
合计		111414.990267					
符合要求的业绩须按合同金额由大到小顺序填报							

1、赣铁·凤凰城项目装饰工程专业分包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总包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单位全称）

乙方（分包方）：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全称）

基于总包方与景德镇赣铁置业有限公司（下称业主）签订了关于赣铁·凤凰城项目工程施工合同（下称主合同）的基础上，根据工程需要总包方将上述工程中的建筑装饰工程（下称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方。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特签订本协议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分包方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营业执照号：91440300662672244B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19]022407 延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12 月 19 日

资质证书号码：D244280070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5 年 10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林少彬 联系方式：0755-28839350

注册资本金：10100 万元人民币

分包方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 2 栋 A 座 913

分包方邮箱地址：510486264@qq.com

上述联系方式为正确并可以有效送达。如分包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总包方，并在总包方签收确认后方为有效。如上述联系方式不准确或无法有效送达或分包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未按前述约定有效通知总包方的，则由此引发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分包方自行承担，且总包方的所有通知均视为已合法送达。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2.1 承包范围：本项目总包合同范围内的装修图纸包含的所有装饰工程的

施工及成品保护，以及为完成装修工程而进行的零星砌筑、找平、找方、剔凿、基层处理、淋水及避水试验等工程内容；同时在满足规范及工艺标准的前提下进行充分的图纸深化，充分考虑与总承包、消防、智能化等专业配合施工，满足各项验收要求。负责相关施工范围的竣工验收及竣工资料提交。具体施工范围以总包方与业主的施工总承包合同划分为准（包括变更及新增工程），总包方随时有权调整，分包方无条件服从。分包方充分理解，总包方并不一定会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交由分包方施工，总包方可视工程具体情况和分包单位的施工情况，将工程分块交由其他单位施工或调整分包方承包范围，分包方承诺对此无任何异议，同时代表总包方履行装饰工程部分的总包职责，不得向总包方索赔费用。如总包方与业主的合同终止，本合同无条件同时终止，双方对此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2 承包方式：总分包管理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工具、包设备运输安装、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职业健康、包环境保护、包成品保护、包检测（含竣工验收前水电专项检测）、包验收、包与业主竣工结算、包工程过程及竣工资料、包维修等。

三、合同工期

具体以业主的开工通知为准。

过程中以总包方下发的进度节点计划为准，作为总包方对分包方的工期考核的结算依据。无论发生何种情况，工期一律不予顺延，分包方也不得提出任何费用赔偿。

四、合同类型及价款

合同总价款暂定（含税价）为：¥ 501633168.95 元（大写：人民币 伍亿零壹佰陆拾叁万叁仟壹佰陆拾捌元玖角伍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460213916.47 元，增值税率为 9 %，税额为¥ 41419252.48 元，其中安全生产费暂定为 ¥ 10032663.38 元（占合同总价的 2%），即：包人工、材料（除甲供外）、机械（塔吊、施工电梯除外）、包税金、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安全与文明施工，分包方经实地考察 赣铁·凤凰城项目 施工情况，参照总包方现场平面布置图，在充分考虑本工程结构特点、工程工期、抢工、现场道路、水

七、承诺

分包方向总包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分包工程内容，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总包方向分包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付款及其他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份数及签订地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或加盖公章后生效，在除违约责任导致合同中期解除情况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工程结算办理完毕、保修期满、合同总价款及保修金全部结清后合同自动终止。

本协议一式伍份，总包方持肆份，分包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分包方签订本协议是已熟知总包方及总包方项目各项管理制度与流程程序，并自愿遵守总包方的各项管理制度与流程程序。

本协议签订时间：2022 年 12 月 10 日。

签订地点：上海浦东。

总包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注册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 箱：

邮政编码：

总包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注册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 箱：

邮政编码：



2、南昌中航城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富利-2022-专业分包-097

建设工程施工 专业分包合同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富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昌中航城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南昌中航城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南昌市青云谱区。

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总建筑面积为 468784.87 m²，其中装修面积约 378361.09 m²，装修施工范围：装修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3 月 17 日。具体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3 年 5 月 16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26 天。

工期奖罚：分包人原因造成上述约定的时间节点未完成，每个节点每延迟一天按 30 万元整（大写：叁拾万元整）处罚；若后续时间节点按约定完成，可返还之前时间节点处罚的罚款。最终工期误处罚以本项目施工工期超过合同约定工期或者没有按期具备项目竣工交

付的天数为准,每延迟一天按 30 万元整(大写:叁拾万元整)处罚。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整体工程确保一次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柒仟零贰拾肆万壹仟零伍拾柒元捌角捌分(¥370241057.88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玖佰陆拾柒万零陆佰玖拾伍元叁角(¥339670695.30 元);增值税: 9%;

增值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伍拾柒万零叁佰陆拾贰元伍角捌分(¥30570362.58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为暂估: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伍拾陆万陆仟柒佰叁拾元零角贰分(¥11566730.02 元);

作业人员工资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零陆拾伍万贰仟零壹拾叁元零角壹分(¥60652013.01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闭口包干。施工图预算计价、计量原则参照总承包合同专用条款第 12.3 条款执行,价格调整参照总承包合同专用条款第 11.1 条款执行。

3. 分包人同意,按归属予其的工程结算下浮前造价(含增值税)的 13 %的下浮率结算,另按下浮后的结算总造价的 8 %的管理费支付给承包人(其中,5%为超额利润,2%为专业工程管理费(返还给实际管理方,承包人暂扣))。另收取 0.5%的管理费作为考核之用,若

分包人在工期、质量、安全文明、结算等各方面都能达到施工承包合同条款约定的标准及承包人的管理要求，则返还上述收取的 0.5%考核费用。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按照承包人的制定考核制度执行。该管理费可由承包人在拨付的各类工程款项中同步扣除。最终的竣工结算价款以监理及发包人出具的审计报告并以分包结算单所示金额为准。分包人同意承担因增值税调整而带来的税赋增加（若有）。工程结算下浮前造价计算方法：工程结算造价/（1-8%）。

4. 分包人同意：（1）承担工程造价的 0.355%作为立功竞赛的考核费（暂估），最终以结算造价比例进行扣除。（2）共用措施项目的费用分摊：包含且不限于（第三方安全监测、现场弱电设施布置及运营、现场保安保洁费用、现场办公室的物业管理、设计图纸管理、第三方测量、红线外的临时场地租借、红线外的测绘、共用部分的临时设施及运营等）。（3）代付费用分摊：包含且不限于工程保险、约保函手续费、印花税等费用等。（4）承担投标期间的相关费用。（5）承担合同概算造价中产生的权数比例的差异和指定专业工程的管理费分摊。另最终各家结算造价比例权数发生变化，做相应调整；指定专业工程最终结算后发生的增加的管理费损失的分摊，另行协商。（6）分包人同意分摊共用设施的布置费用，水电费按分包人完成的产值（结算价）比例分摊，承包人在每次支付工程款时暂按产值比例扣除。

5. 另提供给分包人使用的区域内的措施项目的费用，分包人同意承担。其费用收取按实际发生金额由分包人与该区域的其他分包人另行协商确认。若承包人要求分包人实施相关措施项目（如现场三通一

平、道路、河道回填等)，相关费用也由各使用单位共同承担，其费用收取按实际情况另行协商确定。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分包人资质

资质证书编号：D244280070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七、企业涉税信息

承包人：富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527857P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 1601 室

电话: 020-22398190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账号: 441165735013000939018

纳税人性质: 一般纳税人

分包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2672244B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爱联社区中粮祥云 2 栋 A 座 913

电话: 0755-28839350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平安银行大厦支行

账号 15000091104029

纳税人性质: 一般纳税人

八、承诺

1. 承包人承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 并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自行完成分包工程施工,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5. 分包人承诺以提供符合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业务流、资金流及发票流“三流合一”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作为收取合同价款的前提条件。

九、其他

1.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03 月 08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3.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特工里体工验收合格、保原期清、工程价款结清后失效。

4. 本合同一式六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执四份, 分包人执二份。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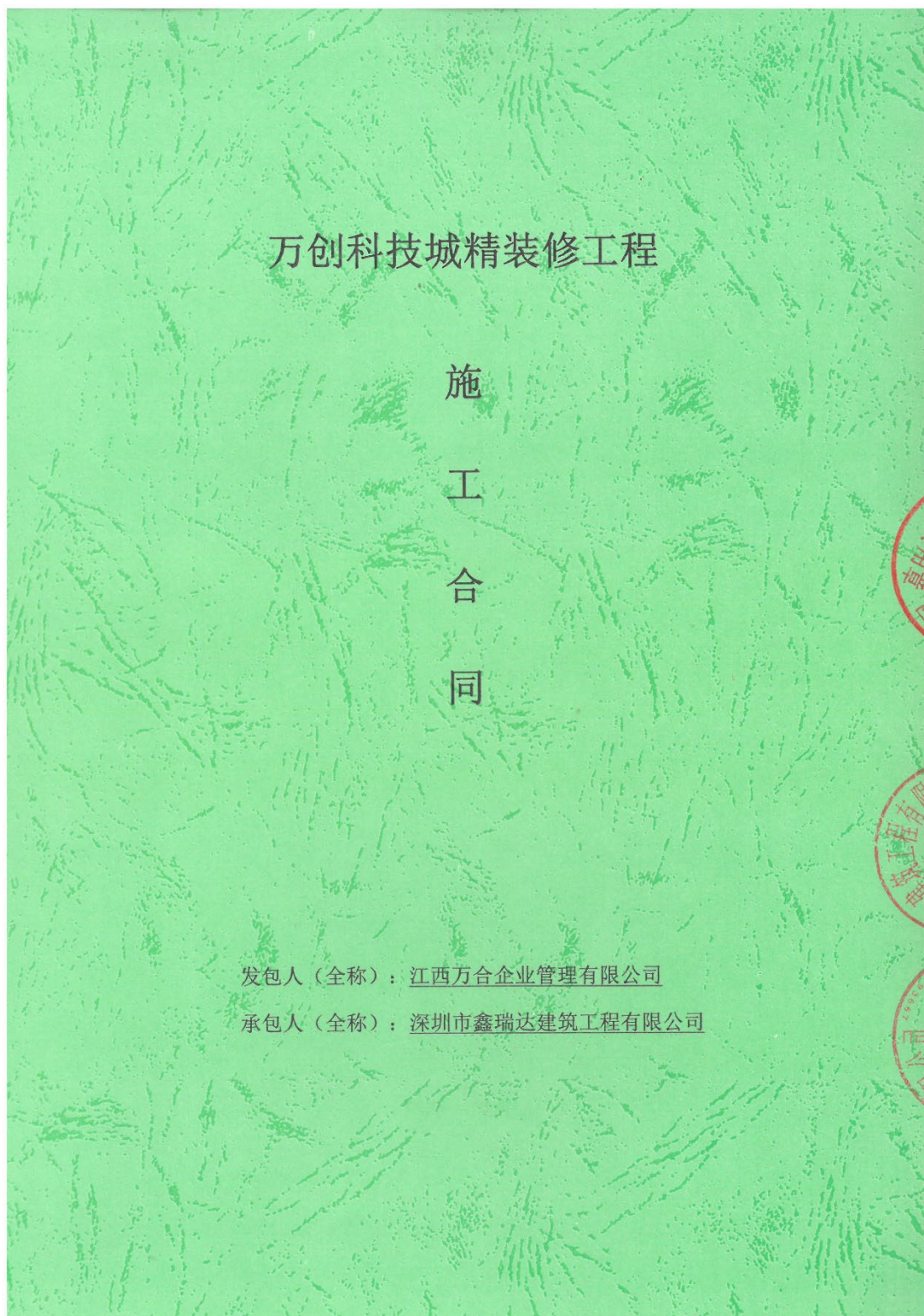
分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3、万创科技城精装修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西万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万创科技城精装修工程施
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万创科技城精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赣江新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

5、建设规模：万创科技城精装修工程，本工程位于赣江新区，用地面积3188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27427平方米。

6、工程承包范围：

（1）入户门以内（不包含入户门）精装修工程（含建筑地面、卫生间降板
回填及二次防水、门窗安装、吊顶、隔墙、饰面板砖、涂饰、细部工程等）、厨
房电气设备、卫生洁具等家私家电采购及安装，及经招标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
有工程内容，白蚁防治，精保洁（达到入住条件）；微差户型整改所产生的费用
由中标人承担，含在投标报价中。

（2）公共空间装饰装修工程：包括住宅公共走道、首层电梯厅及入户大堂、
标准层电梯厅、地下室电梯厅的装饰装修（含建筑地面、吊顶、饰面板砖、涂饰、
灯具）

(3)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施工验收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231569728.01 元

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壹佰伍拾陆万玖仟柒佰贰拾捌元零壹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3319268.41 元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壹万玖仟贰佰陆拾捌元肆角壹分;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0.00 元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0.00 元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

(4) 暂列金额:¥13983023.78 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捌万叁仟零贰拾叁元柒角捌分。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亚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西省赣江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4、生物医药孵化器改造工程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生物医药孵化器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健康路1号

签订时间：2023.11.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健康基地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生物医药孵化器改造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生物医药孵化器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健康路1号（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305-442000-04-01-387440。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本项目对已建成的原建筑的第2至第9层（合计8层）进行室内改造，改造面积合计6400平方米。本次改造内容包括：室内改造工程、室内安装工程、室内消防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改造内容包括：室内改造工程、室内安装工程、室内消防工程。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中介预算及有关资料的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陆万贰仟捌佰玖拾贰元玖角整
(¥6262892.9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贰仟叁佰陆拾捌元柒角壹分
(¥322368.7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按招标文件。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周铭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江平

经办人:

(签字)

郭伟君

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722452949A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91440300662672244B

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

1号德仲广场3幢6层

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

作区鹅埠镇创富路142号晟

火科技园C栋408

邮政编码: 528400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电话: 0755-28839350

传真:

传真: 0755-2883935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990156760@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深圳

坂田支行

账号:

账号: 33822010010013383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生物医药孵化器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9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027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028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生物医药孵化器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健康路1号(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	建筑面积	6400	工程造价	626.28万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8层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31212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10248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7日		
监督单位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2023120801HJ		
建设单位	中山健康基地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029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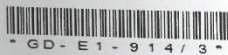
组长	伍伟成
副组长	吴伟源、陈艳霞
组员	周铭浩、林武杰、何学永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伍伟成	周铭浩、何学永、林武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伟源	周铭浩、林武杰
工程质控资料	陈艳霞	周铭浩、何学永、林武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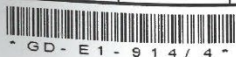
GD-E1-914/3

030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排水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智能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031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伟成	信维基地新办化器器以公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何伟成
2	吴伟昌	——			吴伟昌
3	周德浩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德浩
4	林武杰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员		林武杰
5	张永航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张永航	张永航
6	陈地华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陈地华	陈地华
7	何伟成	深圳市鑫瑞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何伟成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032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伟成	陈瑞达	周维浩	陈瑞达	
2024年9月27日	2024年9月27日	2024年9月27日	2024年9月27日	年 月 日



033

5、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项目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项目(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校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闽发改网社会函[2016]194号。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全部施工内容。

6. 建设规模: 七层实训楼, 建筑面积 4908.18 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7.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施工; 招标内容: 土石方、桩基工程、一般土建、装饰工程、屋面工程、门窗工程、安装工程、室外工程等施工招标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4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7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伍拾壹万壹仟肆佰陆拾捌元整(¥14511468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陆仟壹佰肆拾壹元（¥ 346141 元）；

(2) 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 3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张尤指（粤 2441415063772）。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它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福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公司名称: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总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5000091104029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12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	工程地址	仓山区晋山路57号		
建设单位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	结构形式	框架		
勘察单位	中化明达(福建)地质勘察有限公司	层数	7	幢数	1
设计单位	中化明达(福建)地质勘察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4908.18m ²		
监理单位	福建榕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鑫瑞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2007300501	总造价	1451.1468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设计图件完整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	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估报告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完整齐全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
审查结论： 已完成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全部项目，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 本次验收内容不含燃气工程、室外电梯工程。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Signature] 2022年6月1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卢金兴
副主任	刘利斌
成员	冯辉、李志忠、林孔学、张树指、吴德洪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冯加新	杨海华、林加光
给排水、燃气工程	杨希林	金国、黄钟武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王凤瑶	赵加光、胡介伟
通风与空调工程	朱白木	刘自强、黄忠、李强
电梯安装工程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25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5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25 项 结论: 符合要求	应得 / 分 实得 / 分 得分率 % 观感质量得分 评价为一般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合格证 性合格经研究院出具的合格证明附件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149-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6月10日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Signature]			
	勘察单位	[Signature]			
	设计单位	[Signature]			
	施工单位	[Signature]			
	监理单位	[Signature]			
竣工验收结论: 在施工单位自评工程合格,监理单位核定工程合格,设计和勘察单位认可验收的基础上,根据施工单位提供的工程竣工报告,建设单位组织参建各方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经各专业人员查验现场和查阅有关技术资料,确认本工程已经完成设计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依据“建[2013]187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和“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有关验收规范要求,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已提供由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出具的《特种设备检验报告》合格证明文件。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6月10日	

单位工程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福建第二轻工业学校实训楼项目(施工)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第1页 共4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 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8701657
1.1	土石方	31792
1.2	桩基工程	1499933
1.3	一般土建	3099539
1.4	装饰工程	3202811
1.5	屋面工程	235965
1.6	门窗工程	550590
1.7	室外工程	81017
1.8	暂列金	
2	措施项目费	2667263
2.1	总价措施项目费	419768
2.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345198
2.1.2	其他总价措施费	38323
2.2	单价措施项目费	2247495
3	其他项目费	300000
3.1	暂列金额	300000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总承包服务费	
合 计=1+2+3		11668920

6、福鼎市人民法院前岐人民法庭审判用房（重新招标）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福鼎市人民法院前岐人民法庭审判用房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1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福鼎市人民法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鼎市人民法院前歧人民法庭审判用房（重新招标）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鼎市人民法院前歧人民法庭审判用房（重新招标）。

2. 工程地点：福鼎市前歧镇彩岙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鼎发改审批[2016]158号、鼎发改审批[2023]153号、鼎发改审批[2023]158号文。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福鼎市人民法院前歧人民法庭审判用房的一般土建、装饰、安装工程、门卫、消防水池、围墙、绿化工程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为准，以施工图纸为依据。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福鼎市人民法院前歧人民法庭审判用房的一般土建、装饰、安装工程、门卫、消防水池、围墙、绿化工程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为准，以施工图纸为依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3月2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月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叁万柒仟柒佰伍拾陆圆（¥7537756.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叁仟伍佰贰拾伍圆（¥183525.00 元）；

(2) 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圆（¥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万圆（¥3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圆（¥2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林少彬。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福鼎市玉龙北路 266 号福鼎市人民法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福鼎市人民法院(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352203004035016T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62672244B

地 址：福鼎市玉龙北路 266 号

地 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富路
142 号晟火科技园 C 栋 408

邮政编码：355200

邮政编码：518200

法定代表人：吴杏良

法定代表人：赵素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593-7919769

电 话：0755-28839350

传 真：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338220100100133835

表4		
单位工程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福鼎市人民法院前峡人民法庭审判用房(重新招标) 主体部分 审判用房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9 页
序号	汇 总 内 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3878893.00
1.1	桩基	358789.00
1.2	土石方	23608.00
1.3	一般土建	1865712.00
1.4	装饰	1268248.00
1.5	门窗工程	362536.00
2	措施项目费	1166275.00
2.1	总价措施项目费	198261.00
2.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61584.00
2.1.2	其他总价措施费	16965.00
2.1.3	扬尘防治措施费	19712.00
2.2	单价措施项目费	968014.00
3	其他项目费	
3.1	暂列金额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1+2+3		5045168.00

7、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

正 本

工程编号: 汕潮南公资交建[2017]021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施工

发 包 人: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业务技术用房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泗黄村省道洋

工程内容：建设一栋9层业务技术用房(含附属用房)，并配套建设一层半地下停车场，总建筑面积14412平方米，其中：业务技术用房12096平方米、配套附属用房846平方米、停车场147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513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4338万元，招标控制价为41346857.71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汕潮南发改[2017]28号。

资金来源：已落实。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工程承包范围：按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施工图纸及广东凯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审核编制的项目预算书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和项目预算书。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拟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施工(以开工报告批准之日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标准合格等级。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叁仟捌佰肆拾肆万捌仟零伍拾玖元伍角捌分

(小写)：38448059.58元

中标下浮率：7.426%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价格(大写)：贰佰叁拾壹万壹仟零陆拾贰元柒角五分

(小写)：2311062.75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合同地点：汕头市潮南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订立合同当日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28839350

传 真：

传 真：0755-2883935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总行营业部

帐 号：

帐 号：1500009110402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510486264@qq.com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业务技术用房

验收日期：2025年3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业务技术用房				
工程地点	汕头市潮南区胪岗镇泗黄村省道洋	建筑面积	14412m ²	工程造价	3844.8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9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5142018022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2/27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5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潮南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潮南监2018-02		
建设单位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勘察单位	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建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秉龙
副组长	冯志远
组员	陈钊哲、陈翼、谢礼钊、张允指、林少彬、赵淑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翼	郑显文、林少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袁振宇	赖于佳、陈锦安、赵淑钦
工程质控资料	彭明华	张允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2 项 求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5 项 求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0 项 求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6 项 求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 5 项 求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5 项 求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7 项 求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3 项 求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2 项 求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1 项 求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0 项 求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求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求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3 项 求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求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张计斌
2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林少平
3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林少平
4		汕头市公安局潮南分局			林少平
5					林少平
6					林少平
7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冯志远
8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夏以
9					
10					
11		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林少平
12		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3		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4					
15					
16		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			林少平
17		汕头市粤东工程勘察院			林少平
18					
19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张计斌
20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林少平
21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 1、分部工程：经验收，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完建，工程质量合格，资料齐全完整，同意验收。
- 2、单位工程：经验收，该单位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完建，工程质量合格，资料齐全完整，同意验收。
- 3、合同工程：验收小组听取了参建单位汇报，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资料，认为：该合同工程主要指标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 4、竣工验收：经验收，该项目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完成建设，工程运行正常，各专项工程均已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资料齐全完整，工程投资到位，同意工程竣工验收。

 绍兴市翔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姓名：陈翼 注册号：4407439-002 有效期至：至2025年8月  姓名：黄瑞湖 注册号：4405551-A1005 有效期至：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5日



三、资产负债率情况

序号	年份	总资产	总负债	负债率	平均负债率
1	2022	5459.080769	2803.901250	51.36%	54.73%
2	2023	6805.748119	3953.219590	58.09%	

1、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财务报表	3-7
三、会计报表附注	8-16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9区洪浪北二路30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1栋
2716

电话：0755-82871689

机密

鹏都年审字[2023]A64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877,489.22	12,463,827.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5,938,566.56	4,348,996.61
预付款项	3	20,539,785.52	8,195,874.63
其他应收款	4	6,383,101.28	12,840,433.27
存货	5	777,226.55	549,349.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516,169.13	38,398,481.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0,074,638.56	10,083,497.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74,638.56	10,083,497.92
资产合计		54,590,807.69	48,481,979.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47,084.03	6,6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0,529,626.32	4,143,224.77
预收款项	8	10,610,744.54	12,547,898.52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41,192.39	-385,857.73
其他应付款	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046,262.50	22,915,265.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92,7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2,750.00	
负债合计		28,039,012.50	22,915,265.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0	12,500,000.00	1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	14,051,795.19	13,066,713.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551,795.19	25,566,71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590,807.69	48,481,979.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2	220,829,105.48
减：营业成本	13	197,345,425.06
税金及附加	14	49,190.5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	22,164,260.9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	267,274.1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2,954.79
加：营业外收入	17	54,585.61
减：营业外支出	18	899.51
三、利润总额		1,056,640.89
减：所得税费用		71,559.30
四、净利润		985,081.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5,081.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20,843,329.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9,394,936.02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5	30,238,265.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26,414,586.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935,053.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904,797.29
现金流出小计	10	32,254,43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016,171.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429,834.0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9	429,834.0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429,834.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586,33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2,463,82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0,877,489.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2,500,000.00					13,066,713.60	25,566,71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12,500,000.00					13,066,713.60	25,566,713.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985,081.59	985,081.59		
（一）净利润	06						985,081.59	985,081.5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12,500,000.00					14,051,795.19	26,551,795.19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7

公司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鹏盛社区八卦二路99号八卦岭工业区613栋东区409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2672244B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7年5月3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备工程的施工、建筑防水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预应力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施工、环保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管道工程施工、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园林工程设计、施工与养护、景观设计、建材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施工工程设计、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劳务企业资质、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建设项目管理、道路养护、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爆破与拆除工程施工。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10,877,489.22
合 计	<u>10,877,489.22</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938,566.56	100.00%
合 计	<u>5,938,566.56</u>	<u>100.00%</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539,785.52	100.00%
合 计	<u>20,539,785.52</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383,101.28	100.00%
合 计	<u>6,383,101.28</u>	<u>100.00%</u>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 货	777,226.55	549,349.63
合 计	<u>777,226.55</u>	<u>549,349.63</u>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10,106,693.64</u>			<u>10,106,693.64</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3,195.72</u>	<u>8,859.36</u>		<u>32,055.08</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0,083,497.92</u>			<u>10,074,638.56</u>

7: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	----

1年以内	10,529,626.32	100.00%
合 计	<u>10,529,626.32</u>	<u>100.00%</u>

8: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610,744.54	100.00%
合 计	<u>10,610,744.54</u>	<u>100.00%</u>

9: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DIV/0!
合 计		<u>#DIV/0!</u>

1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深圳市润鑫鸿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0,700,000.00	70.00%	8,750,000.00	70.00%
赵淑钦	30,300,000.00	30.00%	3,750,000.00	30.00%
合 计	<u>101,000,000.00</u>	<u>100.00%</u>	<u>12,500,000.00</u>	<u>100.00%</u>

1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3,066,71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3,066,713.60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985,081.59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4,051,795.19

12: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220,829,105.48
合 计	<u>220,829,105.48</u>

13: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97,345,425.06
合 计	<u>197,345,425.06</u>

1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49,190.51
合 计	<u>49,190.51</u>

1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2,164,260.93
合 计	<u>22,164,260.93</u>

1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267,274.19
合 计	<u>267,274.19</u>

1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54,585.61
合 计	<u>54,585.61</u>

1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899.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586,337.88</u>

20：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姓 名	谢修峰
Full name	
姓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环海华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4237
Identity card No.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身份证号 422423731117013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帅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司各脱
A over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此票
正成集团 达会 计部 业务所
CPAA

Holders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2月4日

2021年2月28日

注意事项

- [illegible]

NOTES

1. When prepar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ien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e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福州中恒大道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8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8月13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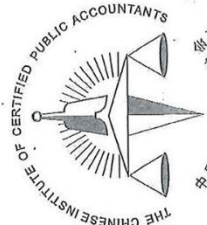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序号: 001256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修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30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1 栋 271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3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 年 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9078C



名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修峰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9区洪浪北二路30号信义领研研发中心1栋271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会计报表附注	8-15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PENGD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电话：0755-82871689

机密

鹏都年审字（2024）第A254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六日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1,135,324.04	10,877,489.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673,960.51	5,938,566.56
预付款项	3	14,216,302.51	20,539,785.52
其他应收款	4	13,242,644.69	6,383,101.28
存货	5	12,568,791.32	777,226.5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837,023.07	44,516,169.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0,220,458.12	10,074,638.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20,458.12	10,074,638.56
资产合计		68,057,481.19	54,590,807.6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56,900.00	5,047,084.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23,292,798.47	10,529,626.32
预收款项	8	10,619,000.87	10,610,744.5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6,503.44	-141,192.39
其他应付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552,195.90	26,046,262.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80,000.00	1,992,7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0,000.00	1,992,750.00
负债合计		39,532,195.90	28,039,012.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9	12,500,000.00	1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	16,025,285.29	14,051,79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25,285.29	26,551,795.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057,481.19	54,590,807.6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1	258,205,438.66
减：营业成本	12	232,878,779.89
税金及附加	13	52,256.04
销售费用	14	
管理费用	15	22,978,335.6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	322,333.2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3,733.88
加：营业外收入	17	76.39
减：营业外支出	18	320.17
三、利润总额		1,973,490.1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1,973,490.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3,490.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67,373,225.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7,399,062.86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5	94,772,288.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80,115,239.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2,834,947.8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10	92,950,18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822,10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61,332.4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3	161,33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61,332.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402,934.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3	1,402,93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402,934.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257,834.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0,877,489.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1,135,324.0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2,500,000.00					14,051,795.19	26,551,79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12,500,000.00					14,051,795.19	26,551,795.19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973,490.10	1,973,490.10
（一）净利润	06						1,973,490.10	1,973,490.1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12,500,000.00					16,025,285.29	28,525,285.2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鑫瑞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蛟湖村社区创富路142号晟火科技园C栋408

注册资本：101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2672244B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7年5月3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备工程的施工、建筑防水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预应力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施工、环保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管道工程施工、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园林工程设计、施工与养护、景观设计、建材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施工工程设计、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劳务企业资质、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建设项目管理、道路养护、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爆破与拆除工程施工。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年	19.0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年	19.00%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11,135,324.04
合 计	<u>11,135,324.04</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673,960.51	100.00%
合 计	<u>6,673,960.51</u>	<u>100.00%</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216,302.51	100.00%
合 计	<u>14,216,302.51</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242,644.69	100.00%
合 计	<u>13,242,644.69</u>	<u>100.00%</u>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777,226.55	12,568,791.32
合 计	<u>777,226.55</u>	<u>12,568,791.32</u>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0,106,693.64	161,332.42		10,268,026.0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055.08	15,512.86		47,567.9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0,074,638.56</u>			<u>10,220,458.12</u>

7: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3,292,798.47	100.00%
合 计	<u>23,292,798.47</u>	<u>100.00%</u>

8: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619,000.87	100.00%
合 计	<u>10,619,000.87</u>	<u>100.00%</u>

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深圳市润鑫鸿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0,700,000.00	70.00%	8,750,000.00	70.00%
赵淑钦	30,300,000.00	30.00%	3,750,000.00	30.00%
合 计	<u>101,000,000.00</u>	<u>100.00%</u>	<u>12,500,000.00</u>	<u>100.00%</u>

1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4,051,79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0.00
本期年初余额	14,051,795.19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973,490.10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6,025,285.29

1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258,205,438.66
合 计	<u>258,205,438.66</u>

12: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232,878,779.89
合 计	<u>232,878,779.89</u>

1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52,256.04
合 计	<u>52,256.04</u>

1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合 计	

1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2,978,335.60
合 计	<u>22,978,335.60</u>

1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322,333.25
合 计	<u>322,333.25</u>

1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76.39
合 计	<u>76.39</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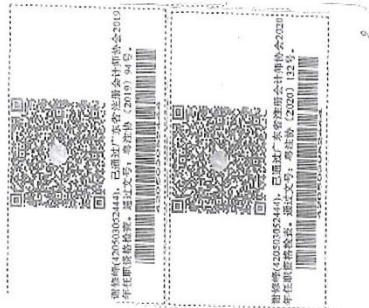
1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320.17
合 计	<u>320.17</u>

19: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1,973,490.10</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5,512.8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322,333.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445,244.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549,595.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075,067.98
其他	-4,668,65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22,101.2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35,324.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877,489.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257,834.82</u>
20：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谢修峰 420503052444



姓名 谢修峰
Full name 谢修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11-17
Date of Birth 1972-11-17
工作单位 广东德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广东德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242373117013
Identity card No. 422423731170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变更
Agree to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应当严格按照《注册会计师法》的规定，遵守职业道德，恪守执业准则，依法独立、客观、公正执业，不得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
- 二、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伪造、变造。
-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应当遵守《注册会计师法》和《注册会计师注册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得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
- 四、本证书和变更、注册等事项，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used by the CPA personally and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altered, forged or falsifi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business.
4.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newal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序号: 002121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3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修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1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9078C



名称 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修峰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留芳路2号凌云研发楼4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在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履约信用评价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获得克而瑞发布的《2024 年 1-12 月房地产企业销售榜 top200 强》榜单中全口径金额前 50 强企业的企业总部或其区域公司授予的装修类优秀供应商（A 级供应商）、战略合作供应商的奖杯、奖牌或证书。

材料要求：

1.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获得克而瑞发布的《2024 年 1-12 月房地产企业销售榜 top200 强》榜单中全口径金额前 50 强企业的企业总部或其区域公司授予的装修类优秀供应商（A 级供应商）、战略合作供应商的奖杯、奖牌或证书扫描件；
2. 须提供授予企业在其网站或公众号中发布的相关授予证明（公示、公告、新闻等），并提供对应网址；无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详、所提供证明材料与对应网址内容不一致均不予认可；
3. 对非装修类优秀供应商（A 级供应商）、战略合作供应商的不予认可。